

國立屏東教育大學 人文社會學院

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院學術委員會議紀錄

時間：中華民國 103 年 3 月 17 日(星期一)中午 12 時 30 分

地點：本校五育樓 4 樓第二會議室

主席：伍院長鴻沂

記錄：熊惠娟

出(列)席人員：如簽到名冊

壹、宣讀上次(102 年 12 月 17 日)會議決議事項暨執行情形：准予備查

案由	決議	執行單位	執行情形
提案一：本學院英語學系、視覺藝術學系、社會發展學系申請辦理學術活動補助案。	照案通過。	各申請學系	依決議執行

貳、主席報告：略

參、提案討論：

提案一

提案單位：各學系申請教師

案由：本學院視藝系劉立敏老師及文創系陳運星老師升等主論文(含展演)計畫書審查案，請 討論。

說明：

一、視藝系劉立敏老師申請補助 30 萬元；文創系陳運星老師申請補助 19 萬 8,000 元。

二、檢附外審委員評分總表及審查意見表(附件一，P.3-17)。

辦法：本案經院學術委員會議通過後送校學術委員會議審議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，同意補助。

提案二

提案單位：各學系申請教師

案由：本學院英語系余慧珠老師、文創系陳潔瑩老師、陳運星老師申請學術論文研究成果發表補助案，請 討論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校推動學術研究發展補助要點第四點辦理。

二、本次研究成果發表申請補助案，詳如彙整表及申請表(附件二，P.18-24)。

辦法：本案經院學術委員會議通過後送校學術委員會議審議。

決議：修正通過，依辦法補助。

提案三

提案單位：各學系申請教師

案由：本學院視藝系李堅萍老師及文創系葉晉嘉老師申請研究計畫補助案，請 討論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校推動學術研究發展補助要點第四點辦理。

二、本次研究計畫申請補助案，詳如彙整表及申請表（[附件三，P. 25-27](#)）。

辦法：本案經院學術委員會議通過後送校學術委員會議審議。

決議：不符本校推動學術研究發展補助要點規定，未通過。

肆、臨時動議：

動議一

提案人：葉晉嘉老師

案由：建議本校【國立屏東教育大學補助研究成果發表申請表】中能增列 Scopus 資料庫，獎勵點數 6 點，以鼓勵發表，請 討論。

說明：檢附 Scopus 資料庫介紹（[附件四，P. 28](#)）。

決議：提下次院學術會議討論。

伍、主席結論：略

陸、散會 同日 13 時 30 分

國立屏東教育大學 人文社會學院

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學術委員會議簽到單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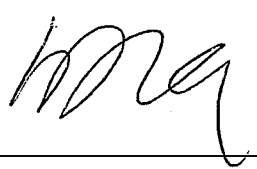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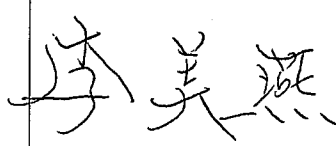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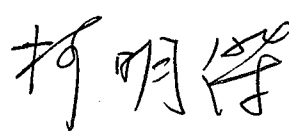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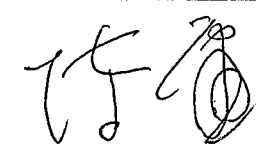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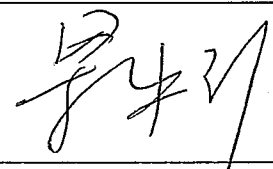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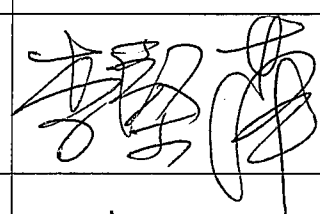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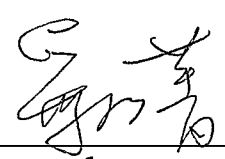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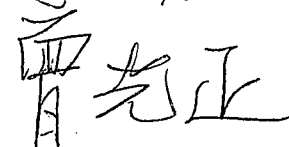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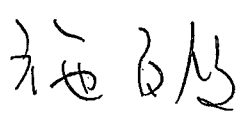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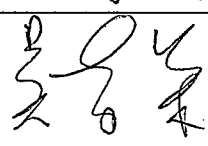
時間：中華民國 103 年 3 月 17 日(星期一)中午 12 時 30 分

地點：五育樓第 2 會議室

主持人：伍院長鴻沂

記錄：熊惠娟

出席人員：

出席人員	出席人員簽章	出席人員	出席人員簽章
伍鴻沂委員		李美燕委員	
柯明傑委員		陳庸委員	
梁中行委員		李堅萍委員	
劉立敏委員	請假	連憲升委員	請假
葉乃菁委員		林育諄委員	
曾光正委員		葉晉嘉委員	
施百俊委員		吳勤榮委員	
		記錄 熊惠娟小姐	